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审慎的判断立场，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4,038.06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提高了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司南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周志峰、邹桂如、韩文花

2024 年 10 月 28 日